

南方医科大学口腔医院（广东省口腔医院）口腔根管显微镜采购项目（GZSW22175HG4123）  
招标公告  
发布机构：广州顺为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2-11-21 17:39:55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2-59152 预算金额：3,780,000.00 元 采购品目：医用光学仪器  
代理机构：广州顺为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项目经办人：邓以英 项目负责人：钟志

项目概况

南方医科大学口腔医院（广东省口腔医院）口腔根管显微镜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年12月12日 14 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ZSW22175HG4123  
项目名称：南方医科大学口腔医院（广东省口腔医院）口腔根管显微镜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3,78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口腔根管显微镜):

合同包预算金额：3,780,000.0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
| 1-1 | 医用光学仪器 | 口腔根管显微镜 | 18(台)  | 详见采购文件     | 3,780,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双方签订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全部内容履行完毕。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

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口腔根管显微镜)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口腔根管显微镜)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投标人若为所投产品生产企业：所投产品为第一类医疗器械，提供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复印件；所投产品为第二类、三类医疗器械，提供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4)投标人若为所投产品经营企业：所投产品为第二类医疗器械，提供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所投产品为第三类医疗器械，提供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

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5)所投产品若隶属医疗器械管理的第二类或第三类医疗器械产品，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11月21日至2022年11月28日，每天上午00: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免费获取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2年12月12日 14 30分00秒（北京时间）

递交文件地点：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205号恒生大厦B座自编B501-B505、B512-B525房

开标地点：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205号恒生大厦B座自编B501-B505、B512-B525房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电子系统进行招投标，请在投标前详细阅读供应商操作手册，手册获取网址：<https://gdgpo.czt.gd.gov.cn/help/transaction/download.html>。投标供应商在使用过程中遇到涉及系统使用的问题，可通过020-88696588进行咨询或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运维服务说明中提供的其他方式获取帮助。

2.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投标，需要提前办理CA和电子签章，办理方式和注意事项详见供应商操作手册与CA办理指南，指南获取地址：<https://gdgpo.czt.gd.gov.cn/help/problem/>。

3.如需缴纳保证金，  
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保函。

本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可通过登录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跳转至电子保函系统进行在线办理。电子保函办理办法详见供应商操作手册。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南方医科大学口腔医院

地 址：广州市江南大道南366号

联系方式：020-3403725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州顺为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205号恒生大厦B座自编B501-B505、B512-B525房

联系方式：020-83592216-83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先生

电 话：020-83592216-835

广州顺为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1日